

檔號：
保存年限：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 函

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132巷35弄1號
聯絡人：楊皓雯
電話：(02)23257399#55349
電子郵件：haowen.yang@moenv.gov.tw

10666

臺北市復興南路1段137號7樓

受文者：台灣區染料顏料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年5月6日

發文字號：環化評字第 114810863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議說明

主旨：本署訂於114年5月15日下午2時辦理「既有化學物質登錄規範及年度申報作業線上說明會」，請轉知會員歡迎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30條第1項規定，「製造」或「輸入」化學物質者應申請登錄化學物質資料；另依「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辦法」第16條，第1期指定應完成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之名單共106種，應於規定期限內提交指定物質相關資訊，完成標準登錄作業；依同辦法第24條規定，經核准登錄之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登錄人應自4月1日起至9月30日之間申報前一年製造及輸入新化學物質或既有化學物質之數量資訊。
- 二、為利登錄人瞭解前開有關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共同登錄作業與輔導措施，及年度申報作業相關措施，本署訂於114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2時，採線上方式辦理；請於114年5月14日中午12時前依會議說明（如附件）完成線上報名，線上會議網址將於會議前1日提供。

三、若有說明會報名資訊疑問，可洽本署委辦單位環資國際有限公司盧則豫先生，電話(02)2314-2000分機203，或聯繫本案聯絡人。

正本：化學物質登錄相關工（公）會、同業公會及商會

副本：環資國際有限公司

署長 謝燕儒

既有化學物質登錄規範及年度申報作業線上說明會

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30 條第 1 項規定，「製造」或「輸入」化學物質者應申請登錄化學物質資料；另依「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辦法」（下稱登錄辦法）第 16 條，中央主管機關依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第一階段登錄情形，分期指定應完成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之名單、數量級距及登錄之期限。第 1 期指定應完成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之名單共 106 種，應於規定期限內提交指定物質相關資訊，完成標準登錄作業；並依該辦法第 17 條規定，登錄人得選擇共同登錄。然為提供利害關係人進行共同登錄之溝通，已於化學物質登錄平臺首頁建立化學物質共同登錄通訊平臺，期藉由說明會提升通訊平臺使用效率，以促進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案件於指定期限完成之目標。

另依登錄辦法第 24 條規定，經核准登錄之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登錄人應自 4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之間申報前一年製造及輸入新化學物質或既有化學物質之數量資訊。藉此說明會宣導相關法令，並提供申報系統操作建議與說明，以便業者以最有效率的方式盡快完成申報。

為利於各登錄人瞭解 (1)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作業、共同登錄與輔導措施、(2)年度申報作業，本署訂於 114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辦理線上說明會，邀請相關利害關係人參加。

一、會議議程

時間	議程
14:00 – 14:20	我國登錄制度介紹暨輔導措施宣導
14:20 – 15:10	登錄系統與登錄工具介紹 共同登錄說明
15:10 – 15:30	年度申報流程與系統操作說明
15:30 – 16:00	綜合問答與討論
16:00 –	散會

二、報名方式

線上報名：<https://tcscachemreg.eri.com.tw/SeminarChemist/>



(報名截止時間：114年5月14日中午12時)

本說明會採線上會議平臺Google Meet舉辦。為維護所有廠商之權益，**每單位進入Google Meet會議室建議以1人為限**。主辦單位得視情況取消重複報名者之參與資格。

報名成功將以電子郵件提供線上提問單、說明會議流程與注意事項，於會議前一日提供會議網址。相關最新消息請至化學物質登錄平臺(<https://tcscachemreg.moenv.gov.tw/Epareg/content/masterpage/index.aspx>)。

三、聯絡窗口

化學物質登錄諮詢窗口 盧則豫

電話：(02) 2314-2000 分機 203

電子郵件：nathan.lu@eri.com.tw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 楊皓雯

電話：(02) 2325-7399 分機 55349

電子郵件：haowen.yang@moenv.gov.tw